

证券代码：839417

证券简称：元盛光电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青岛元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 会计师事务所聘请情况

公司是否已聘请会计师事务所：是 否

（二） 预计无法在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原因：

主要原因类别：持续经营能力存疑

公司原定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。现因经营困难，无力支付审计费用，无法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，导致公司无法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。

（三） 申请主动终止挂牌意向及进展

公司是否拟申请主动摘牌：是 否

（四） 定期报告预计披露日期：预计无法披露。

（五） 应对措施

积极筹措资金、寻求解决办法。

二、 风险提示

若公司未能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将于 2020 年

5月6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停牌，直至按规定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后复牌。若公司在2020年6月30日前（含）仍无法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，公司存在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三、 咨询信息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：

联系人姓名：孙雷

电话：17705320956；

电子邮箱：sunlei@qdyesh.com

青岛元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4月17日